

证券代码：837266 证券简称：高健科技主办券商：国联证券

高健电子科技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孟路英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进行董事长换届选举，选举孟路英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孟路英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进行高级管理人员任命，任命孟路英为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孟路英为连任总经理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任命邓黄青为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邓黄青为连任副总经理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任命马庆美为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马庆美为连任董事会秘书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任命王琼为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。王琼为连任财务总监，不存在《公

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高健电子科技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高健电子科技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3 日